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Lighting up
your life.*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4
三、臨時動議	5
參、附 件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8
三、本公司與子公司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執行情形報告 ..	9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10
五、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0
六、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30
肆、附 錄	
一、公司章程	31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6
三、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39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會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3號2樓(台元科技園區三期宴會廳)

召開方式：以實體方式召開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 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

(二) 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三) 一一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四) 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五) 本公司與子公司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執行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 一一四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二) 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報告事項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7 頁附件一。

二、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二。

三、一一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22,807,253 元及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152,048,354 元。

四、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1.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提報股東會。

2. 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1,381,574,074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1.5 元，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之計算方式，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五、本公司與子公司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執行情形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與子公司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執行情形，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附件三。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四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雅芸及蔡美貞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7 頁附件一，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0~29 頁附件四及附件五。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一一五年三月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0 頁附件六。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營業報告書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一一四年度經營成果

矽創於本年度維持成長態勢，全年合併營收達新臺幣 190 億元，較去年成長 6.59%。合併營業毛利為新臺幣 58.2 億元，稅後淨利達新臺幣 22.2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 (EPS) 為新臺幣 14.66 元。

一一四年度全球經濟與市場挑戰

全球半導體產業面臨地緣政治與總體經濟環境的多重逆風，除了美國對等關稅政策衝擊供應鏈的供需節奏、黃金價格攀升導致封測原料成本上漲，加上新臺幣兌美元升值，對出口導向之 IC 設計業構成營運壓力。面對上述外部變數，矽創（以下簡稱「本公司」）經營團隊秉持審慎穩健，透過靈活調度與策略執行，降低外部衝擊。

本年度營運重點與成果如下：

1. 產品策略效益顯現：

本公司長期耕耘之整合觸控與顯示器驅動晶片 (TDDI) 產品線，搭載自有零電容技術，於一一四年度順利取得市場份額，成為主要供應商之一。該產品線營收顯著成長，不僅創造了全新的產品成長週期，亦成為本年度營收增長之主要動能。未來將持續優化並完善產品線，以滿足多元應用需求。

2. 成本結構優化：

針對金價上漲對金凸塊 (Gold Bump) 製程成本之影響，本公司已導入替代金屬製程方案。達成有效控制生產成本、維持價格競爭力、確保獲利能力，在原物料波動環境下仍保持穩定。

3. 轉投資佈局成果：

本公司子公司新特系統 (股票代號：7815) 於一一四年一月成功登錄興櫃。該公司專注於懸臂式探針卡技術，並拓展垂直式探針卡業務。進入資本市場將有助於提升自主營運能力與半導體探針卡產業能見度，並為本公司帶來長期穩健的投資效益。

(二)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一一四年度(註二)	一一三年度(註二)
資產報酬率 (%)		10.21%	11.97%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3.60%	15.90%
估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176.80%	207.25%
	稅前純益	203.08%	236.23%
純益率 (%)		11.70%	13.75%
每股純益(元)(註一)		14.66	15.42

註一：按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二：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資料。

(三) 研究發展狀況

為提升研發資源運用效率，本公司啟動優化研發組織架構，建立專案負責人制度，目的在強化產品開發與市場需求之連結、縮短產品開發週期。

本年度研發重點如下：

1. 組織效能提升：

透過組織彈性化調整，建立系統化之新產品推廣流程，並強化技術支援體系，以提升對客戶需求之回應速度。

2. 流程優化：

對新產品的市場推展，建立系統化流程並強化技術服務。

3. 深化客製化晶片 (ASIC) 技術：

持續與國際一線大廠進行技術合作，精進客製化晶片設計能力，鞏固長期技術根基。

二、未來展望

本公司致力於成為兼具技術深度與市場廣度之晶片設計領導者。未來發展策略將著重於優化組織效能，加速技術迭代；同時持續調整產品組合，提升多元應用占比，以降低產業景氣循環波動之影響，建構長期穩健之獲利模式，為股東創造永續價值。

面對地緣政治與供應鏈重組之常態化風險，本公司已建立風險控管機制。業務端透過分散市場與客戶結構降低區域風險；營運端則持續強化資通安全、智慧財產權管理及落實 ESG 指標。此外，將密切關注氣候變遷法規與原物料價格趨勢，確保公司營運符合永續發展要求。

最後，謹代表經營團隊感謝各位股東之支持。矽創將持續秉持務實精神，致力達成營運目標，與股東共享經營成果。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戴正傑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五 日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與子公司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執行情形報告

- 一、依據「企業併購法」第 7 條第 2 項規定，報告本公司依「企業併購法」第 30 條第 1 項所為併購事項之執行情形。
- 二、為整合整體資源、提升經營績效及市場競爭力，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5 月 8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本公司持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 90.73%之子公司鈦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鈦創電子」）進行母子公司間簡易股份轉換，以每股普通股現金新臺幣 28 元為對價向本公司以外之其他鈦創電子股東取得其持有之鈦創電子股份，並訂民國 114 年 7 月 1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前揭股份轉換每股對價業已取具獨立專家表示其合理性之意見書。
- 三、本公司業於民國 114 年 7 月 1 日完成股份轉換，自本公司以外之其他鈦創電子股東取得鈦創電子之股份共 979,659 股，支付之現金對價總額計新臺幣 27,430,452 元。本股份轉換案完成後，鈦創電子已成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可提升經營決策效率，對公司具正面助益。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來源主要為商品銷售收入，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個體報告附註四及二二。此類收入係於移轉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認列流程為接獲客戶訂單並核對交易條件等資訊後，由業管單位於系統內建立製造通知單，經權責主管核准後排入生產排程，並於生產完成後經物料管理單位自系統開立銷貨單及發票，於客戶或其委派貨運公司取貨時當場簽收或取得貨運業者快遞提單，並經系統核對出貨相關資訊相符後產生銷貨明細表，會計人員依據系統產生之銷貨明細表入帳。

本會計師評估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收入變化顯著之銷售客戶有其收入認列真實性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以該等客戶之銷貨執行下列查核程序，以確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1.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抽核並驗證銷貨是否取具客戶原始訂單，並經適當核准。
3. 檢視內外部憑證之品名與數量是否一致，且與收入認列之金額相符。
4. 檢視收入變化顯著之銷售客戶應收帳款收款情形之合理性，並確認收款對象與金額是否與收入認列一致。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雅 芸

張 雅 芸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 美 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5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20	流動負債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九)	\$ 2,203,925	14	\$ 1,511,510	1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九)	272,203	2	211,814	2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九)	\$ 49,847	-	\$ 15,813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十及二九)	549,141	4	311,348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及三十)	1,035,369	8	411,868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九、二九及三一)	619,121	4	2,250,655	15	22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附註二三)	551,219	4	174,855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十一、十二及二九)	1,016,034	7	856,442	6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及二九)	662,377	4	725,685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二二、二九及三十)	111,424	1	41,600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二九及三十)	13,561	-	14,572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十一及二九)	66,855	-	150,69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214,991	2	135,46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二九及三十)	57,115	-	38,38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五、二七及二九)	12,737	-	26,725	-
1310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二)	1,292,885	9	1,114,522	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二二及二九)	59,523	-	78,919	1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八、三十及三一)	84,962	1	85,760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92,392	19	2,634,972	1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八及二九)	27,612	-	18,04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6,629	-	5,66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301,277	42	6,590,772	4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五、二七及二九)	-	-	12,737	-
1510	非流動資產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四)	9,389	-	14,901	-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九)	308,689	2	239,264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十九、二七、二九、三十及三一)	40,461	-	58,478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九)	1,166,860	7	918,286	6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6,479	-	91,77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十三、二六及三十)	6,225,974	41	5,687,709	39	2XXX	負債總計	2,948,871	19	2,736,750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四)	587,757	4	568,447	4		權益 (附註四、二一及二六)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12,344	-	38,604	-	3110	股本	1,201,369	8	1,201,369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及十六)	365,930	2	372,841	3	320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2,060,909	14	2,075,699	14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110,881	1	91,939	1	3310	保留盈餘	2,537,139	17	2,351,222	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四)	820	-	2,623	-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	-	76,387	1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八、二九及三一)	104,834	1	77,226	-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6,275,327	41	6,076,690	4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884,089	58	7,996,929	55	3300	未分配盈餘	8,812,466	58	8,504,299	58
1XXX	資產總計	\$ 15,185,366	100	\$ 14,587,711	100	3410	其他權益	58,748	-	33,861	-
						342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2,842	2	101,742	1
						34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321,590	2	135,603	1
						3500	其他權益項目總計	(159,839)	(1)	(56,009)	-
						3XXX	庫藏股票	12,236,495	81	11,860,961	81
							權益總計	\$ 15,185,366	100	\$ 14,587,71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毛穎文



董事長：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 10,662,649	100	\$ 10,657,88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二三、三十及三二）	<u>7,754,483</u>	<u>73</u>	<u>7,713,631</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2,908,166</u>	<u>27</u>	<u>2,944,253</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64,800	2	207,489	2
6200	管理費用	254,412	2	237,24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19,018	13	1,366,080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2,000)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26,230</u>	<u>17</u>	<u>1,810,818</u>	<u>17</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十五、二三及三十）	<u>1,872</u>	<u>-</u>	<u>16,561</u>	<u>-</u>
6900	營業淨利	<u>1,083,808</u>	<u>10</u>	<u>1,149,996</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三、二三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69,896	1	83,261	1
7010	其他收入	89,226	1	73,88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120	-	31,787	-
7050	財務成本	(410)	-	(77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592,826</u>	<u>5</u>	<u>678,953</u>	<u>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73,658</u>	<u>7</u>	<u>867,111</u>	<u>8</u>
7900	稅前淨利	1,857,466	17	2,017,107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112,428</u>	<u>1</u>	<u>168,896</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745,038</u>	<u>16</u>	<u>1,848,211</u>	<u>1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十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458	-	\$ 9,22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3,470	1	81,715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1,251	1	87,09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887	-	36,619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35)	-	2,164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73)	-	6,080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90,758</u>	<u>2</u>	<u>222,901</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935,796</u>	<u>18</u>	<u>\$ 2,071,112</u>	<u>19</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14.66</u>		<u>\$ 15.42</u>	
9850	稀 釋	<u>\$ 14.54</u>		<u>\$ 15.3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四及二一)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一及二六)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一)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二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附註二一)	權益總計
A1	120137	1,201,369	\$ 1,201,369	\$ 1,839,449	\$ 2,165,105	\$ 288,225	\$ 5,633,437	\$ 2,758	\$ 73,630	\$ 56,009	\$ 10,995,188		
B1					186,117		(186,117)						
B17							211,838						
B5							(1,441,642)						(1,441,642)
M1				3,349									3,349
M5				15,189									15,189
M7				217,712					53				217,765
Q1								1,736	(1,736)				
D1								1,848,211					1,848,211
D3							9,227		177,055				222,901
D5							1,857,438		177,055				2,071,112
Z1	120137	1,201,369	\$ 1,201,369	\$ 2,075,699	\$ 2,351,222	\$ 76,387	\$ 6,076,690	\$ 33,861	\$ 101,742	\$ 56,009	\$ 11,860,961		
B1					185,917		(185,917)						
B17							76,387						
B5							(1,441,642)						(1,441,642)
M1				5,813									5,813
M5				(32,661)									(32,661)
M7				11,363									11,363
L5												(118,346)	(118,346)
L7				695								14,516	15,211
Q1								2,313	(2,313)				
D1								1,745,038					1,745,038
D3							2,458		163,413				190,758
D5							1,747,496		163,413				1,935,796
Z1	120137	\$ 1,201,369	\$ 2,060,909	\$ 2,537,139	\$ 58,748	\$ 262,842	\$ 159,839	\$ 12,236,4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顯文



經理人：毛顯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857,466	\$ 2,017,10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9,799	172,933
A20200	攤銷費用	54,791	57,79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2,00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利益	(22,234)	(22,439)
A20900	財務成本	410	775
A21200	利息收入	(69,896)	(83,261)
A21300	股利收入	(41,371)	(22,57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592,826)	(678,95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14,78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5,500	10,500
A23900	減損損失	7,074	-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13,115)	(15,73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32,479	24,834
A30000	營業活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3,678)	(11,44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016)	(12,6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8,152	(56,09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979)	(4,513)
A31200	存 貨	(213,863)	(205,673)
A31230	預付款項	798	(12,3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571)	(7,355)
A32150	應付帳款	101,752	532,32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675	44,19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4,014)	(46,50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11)	6,533
A32200	負債準備	(44)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396)	7,72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054)	(2,227)
A3299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5,706)	1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32,122	1,678,33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1,516	86,79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04)	(77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8,567)	(322,76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74,667	1,441,591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6,815)	(\$ 250,652)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57	34,5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9,121)	(2,807,811)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2,949,630	1,449,235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0,267)	(345,52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702	546,78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1,577)	(213,57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	14,83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	(18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78	58,791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9,486)	(12,93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3,849)	(53,14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642,307</u>	<u>563,94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35,172</u>	<u>(1,015,74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5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4,051)	(20,28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6,725)	(26,64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41,642)	(1,441,642)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701,439)	(434,266)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u>97,950</u>	<u>20,0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85,907)</u>	<u>(1,902,59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1,517)</u>	<u>29,02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692,415	(1,447,72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11,510</u>	<u>2,959,23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03,925</u>	<u>\$ 1,511,5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創電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矽創電子集團之收入來源主要為商品銷售收入，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合併報告附註四、二四及三八。此類收入係於移轉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認列流程為接獲客戶訂單並核對交易條件等資訊後，由業管單位於系統內建立製造通知單，經權責主管核准後排入生產排程，並於生產完成後經物料管理單位自系統開立銷貨單及發票，於客戶或其委派貨運公司取貨時當場簽收或取得貨運業者快遞提單，並經系統核對出貨相關資訊相符後產生銷貨明細表，會計人員依據系統產生之銷貨明細表入帳。

本會計師評估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14 年度收入變化顯著之銷售客戶有其收入認列真實性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以該等客戶之銷貨執行下列查核程序，以確認矽創電子集團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1.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抽核並驗證銷貨是否取具客戶原始訂單，並經適當核准。
3. 檢視內外部憑證之品名與數量是否一致，且與收入認列之金額相符。
4. 檢視收入變化顯著之銷售客戶應收帳款收款情形之合理性，並確認收款對象與金額是否與收入認列一致。

其他事項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創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創電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創電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創電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創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創電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矽創電子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矽創電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創電子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雅 芸

張 雅 芸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 美 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5 日



砂創電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二十、三十及三二)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二)	\$ 5,731,747	26	\$ 3,866,143	1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七及三二)	\$ 37,716	-	\$ 169,659	1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5,294	2	364,341	2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三二)	71,445	-	23,143	-
11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十及三二)	1,009,619	5	617,778	3	220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附註二五)	2,903,414	13	2,382,359	11
11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九、十、三二及三四)	2,995,650	14	6,046,327	28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一及三二)	282,944	1	339,810	2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十一、二四及三二)	1,763,490	8	1,634,072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三二及三三)	1,426,233	7	1,552,222	7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3,018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六)	204	-	354	-
1310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二)	95,515	-	3,405	-	22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六、三十及三二)	389,943	2	294,367	1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九、三三及三五)	3,227,581	15	171,62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一、二四、三二及三三)	38,510	-	60,47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九及三二)	243,510	1	3,083,686	1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1,980	1	151,019	1
11XX	其他流動資產總計	35,564	-	227,764	1			5,352,389	24	4,973,410	23
		15,610,988	71	16,036,440	74						
1510	非流動資產					2570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三二)	596,463	3	371,308	2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六)	13,590	-	9,92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四)	2,180,821	10	1,734,144	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二)	136,499	1	159,55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五)	2,809	-	5,21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二一、三十、三二、三三及三五)	9,389	-	14,901	-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2,290,612	10	2,095,638	10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6,293	1	207,070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七)	183,356	1	231,349	1	2XXX	負債總計	305,771	2	391,452	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674,595	3	635,984	3			5,658,160	26	5,364,862	2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六)	204,688	1	189,57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九、三二及三五)	1,840	-	2,623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1,201,369	5	1,201,369	5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57,548	1	314,804	1	3200	資本公積	2,060,909	9	2,075,699	10
		6,492,732	29	5,580,634	26	3310	保留盈餘	2,537,139	12	2,351,222	11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	-	76,387	-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6,275,327	28	6,076,690	28
						3300	未分配盈餘	8,812,466	40	8,504,299	39
						3410	保留盈餘總計	58,748	1	33,861	-
						3420	其他權益	262,842	1	101,742	1
						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1,590	2	135,603	1
						31XX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59,839)	(1)	(56,009)	(1)
						36XX	其他權益項目總計	12,236,495	55	11,860,961	55
						3XXX	庫藏股票	4,209,065	19	4,391,251	20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6,445,560	74	16,252,212	75
1XXX	資產總計	\$ 22,103,720	100	\$ 21,617,074	100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三、二三及二九)	\$ 22,103,720	100	\$ 21,617,07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毛翔文

董事長：毛翔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三三及三八）	\$ 19,001,932	100	\$ 17,826,5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二五及三三）	<u>13,183,256</u>	<u>69</u>	<u>11,748,213</u>	<u>66</u>
5900	營業毛利	<u>5,818,676</u>	<u>31</u>	<u>6,078,292</u>	<u>34</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一、二二、二五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315,956	2	323,045	2
6200	管理費用	733,590	4	760,16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59,028	14	2,523,210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u>12,601</u>)	<u>-</u>	<u>1,76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695,973</u>	<u>20</u>	<u>3,608,185</u>	<u>20</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五）	<u>1,338</u>	<u>-</u>	<u>19,822</u>	<u>-</u>
6900	營業淨利	<u>2,124,041</u>	<u>11</u>	<u>2,489,929</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五及三三）				
7100	利息收入	184,121	1	180,809	1
7010	其他收入	143,322	1	109,3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37	-	77,166	-
7050	財務成本	(<u>12,498</u>)	<u>-</u>	(<u>17,154</u>)	<u>-</u>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3,019</u>)	<u>-</u>	(<u>2,01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15,763</u>	<u>2</u>	<u>348,152</u>	<u>2</u>
7900	稅前淨利	2,439,804	13	2,838,081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u>215,839</u>	<u>1</u>	<u>385,639</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223,965</u>	<u>12</u>	<u>2,452,442</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二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458	-	\$	9,22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7,827	1		177,05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49	-		38,349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316)	-		14,29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08,618</u>	<u>1</u>		<u>238,924</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2,432,583</u>	<u>13</u>	\$	<u>2,691,366</u>	<u>1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745,038	9	\$	1,848,211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u>478,927</u>	<u>3</u>		<u>604,231</u>	<u>4</u>
8600						
	\$	<u>2,223,965</u>	<u>12</u>	\$	<u>2,452,442</u>	<u>1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935,796	10	\$	2,071,112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u>496,787</u>	<u>3</u>		<u>620,254</u>	<u>3</u>
8700						
	\$	<u>2,432,583</u>	<u>13</u>	\$	<u>2,691,366</u>	<u>1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	<u>14.66</u>		\$	<u>15.42</u>	
9850	稀 釋					
	\$	<u>14.54</u>		\$	<u>15.3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本公司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	四、	三、	及	二、	九、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1,369	\$ 1,839,449	\$ 2,165,105	\$ 288,225	\$ 5,633,437	\$ 10,995,188	\$ 2,738	\$ 73,630	\$ 56,009	\$ 3,599,824	\$ 14,595,012			
B1	112 年度盈餘分配	-	-	186,117	-	(186,117)	-	-	-	-	-	-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11,838	-	-	-	-	-	-	-	-	
B5	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	-	-	-	(211,838)	-	-	-	-	-	-	-	-	
M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3,349	-	-	-	3,349	-	-	-	-	-	3,349	7,272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	15,189	-	-	-	15,189	-	-	-	-	-	15,189	20,00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217,712	-	-	-	217,712	-	53	-	-	-	217,719	18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736	-	-	(1,736)	-	-	-	-	-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848,211	-	-	-	-	-	-	1,848,211	604,231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227	-	36,619	177,055	-	-	-	222,901	16,023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57,438	-	36,619	177,055	-	-	-	2,071,112	620,254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	-	863,934	
N1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	-	-	16,609	
O1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	-	(500,525)	(500,525)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01,369	\$ 2,075,699	\$ 2,351,222	\$ 76,387	\$ 6,076,690	\$ 11,860,961	\$ 33,861	\$ 101,742	\$ 56,009	\$ 4,391,251	\$ 16,252,212			
B1	113 年度盈餘分配	-	-	185,917	-	(185,917)	-	-	-	-	-	-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6,387	-	-	-	-	-	-	-	-	
B5	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	-	-	-	(76,387)	-	-	-	-	-	-	-	-	
M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5,813	-	-	-	5,813	-	-	-	-	-	5,813	6,739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	(32,661)	-	-	-	(32,661)	-	-	-	-	-	(32,661)	(42,43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1,363	-	-	-	11,363	-	-	-	-	-	11,363	11,363	
L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118,346)	-	-	(118,346)	(131,447)	
L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為同庫藏股票交易	-	695	-	-	-	695	-	-	14,516	-	-	12,287	12,287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313	-	-	(2,313)	-	-	-	-	-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1,745,038	-	-	-	-	-	-	1,745,038	478,927	
D3	11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58	-	24,857	163,413	-	-	-	190,758	17,860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47,496	-	24,857	163,413	-	-	-	1,935,796	496,787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	-	8,774	
N1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	-	-	33,379	
O1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	-	(554,905)	(554,905)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01,369	\$ 2,060,929	\$ 2,537,139	\$ 6,275,327	\$ 6,275,327	\$ 12,236,495	\$ 58,748	\$ 262,842	\$ 159,839	\$ 4,209,065	\$ 16,445,5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439,804	\$ 2,838,08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6,659	416,607
A20200	攤銷費用	100,925	101,30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2,601)	1,76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34,940)	(28,710)
A20900	財務成本	12,498	17,154
A21200	利息收入	(184,121)	(180,809)
A21300	股利收入	(65,269)	(34,35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3,379	16,60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3,019	2,01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18,24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235)	(1,47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9,366	111,291
A23700	減損損失	7,074	-
A24000	與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615)	(1,84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46,407	(18,19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3)	(319)
A30000	營業活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93,645)	8,53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7	(1,62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8,563	(56,659)
A31200	存 貨	(233,261)	(534,348)
A31230	預付款項	(612)	(34,17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262)	(8,38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88,670	686,56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5,542)	2,72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0)	(17)
A32200	負債準備	(44)	(2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0,961	33,10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054)	(2,227)
A3299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56,866)	23,18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061,492	3,337,34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3,542	183,49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459)	(16,6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7,165)	(661,93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05,410</u>	<u>2,842,220</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15,059)	(\$ 429,028)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7,830	168,155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0,750)	(8,275,473)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7,930,402	5,395,68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4,820)	(557,50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2,184	759,19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1,082)	(583,03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8,32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648)	(3,59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499	78,88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21,643)	(92,618)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92)	(7,591)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3,48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65,116</u>	<u>34,59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90,937</u>	<u>(3,497,48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27,331	2,878,87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145,958)	(2,708,32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3,202	21,19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4,312)	(131,26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0,495)	(56,05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29,090)	(1,434,370)
C04900	支付庫藏股票交易成本	(249,793)	-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27,498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73,047)	-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97,950	20,00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554,905)	(500,525)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02	845,394
C09900	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未既得註銷	<u>7,272</u>	<u>4,40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02,845)</u>	<u>(1,060,68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7,898)</u>	<u>82,75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865,604	(1,633,19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866,143</u>	<u>5,499,34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731,747</u>	<u>\$ 3,866,1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525,517,325
本期稅後淨利	1,745,037,65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調整保留盈餘	2,314,432
精算損益調整保留盈餘	2,457,475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749,809,566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174,980,957)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633,790)
本期可分配盈餘	6,092,712,144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11.5元）	(1,381,574,074)
期末未分配盈餘	4,711,138,070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說明：(一)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5 日登記實收股數為 120,136,876 股，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二) 依財政部 87.4.30 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先分配 114 年度盈餘。若有不足部份，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先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以前累積之可分配盈餘。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章 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Sitronix Technology Corp.」。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 二、電子開發研究設計。
- 三、微電腦單晶片、軟硬體設計、銷售、模組製造、加工、測試、包裝、銷售及代理業務。
- 四、積體電路之設計、製造、加工、測試、包裝、銷售及代理業務。
- 五、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業務。
- 六、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七、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二章 股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分為貳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貳億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貳仟萬股，每股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條之一：本公司以低於發行日之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有股東會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行之。

第六條之二：本公司依法買回股份之轉讓對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給對象及發行新股得承購股份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第七條：本公司發行之股份，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股票發行，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條之一：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除依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本公司應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三條之一：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董事會應自事實發生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十三條之二：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得以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替代書面通知。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之一：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如因故未能親自出席時，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之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每一董事受一人之委託為限。如董事會開會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六條：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並得因業務需要，設置技術、法律、會計、財務專家為顧問，其解任、委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各項表冊，依法定程序，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款。

(二)彌補以往虧損。

(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四)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第十九條之二：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提報最近一次股東會。

第十九條之三：本公司無虧損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及符合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提報最近一次股東會。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十八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一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五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十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二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十八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毛穎文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二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三條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四條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五條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六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七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第八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九條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

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第十一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十三條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四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五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為 120,136,876 股。
- 二、本公司全體董事應持有法定股數為 8,000,000 股。(註 1)
- 三、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15 年 3 月 27 日)，全體董事持有股數為 9,549,134 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591,874 股)，已達法定最低成數標準。

停止過戶日:115 年 3 月 27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有 股 數
董事長	毛 穎 文	1,771,699
董事	林 文 彬	2,200,000
董事	鄭 奕 禧	1,611,052
董事	李 盛 樞(註 2)	205,821
董事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3,150,000
獨立董事	戴 正 傑	18,688
獨立董事	林 玉 女	0
獨立董事	羅 瑞 祥	0
獨立董事	范 創 堯	0
全 體 董 事 合 計		8,957,260

註 1：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者，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註 2：董事李盛樞持有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591,874 股。

註 3：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法定應持有股數之適用。



Sitronix

www.sitronix.com.tw